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于 2024 年 2 月 8 日 (星期四)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通过电话、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 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平先生召集并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属于 公司开展日常业务经营所需,关联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开、公允的原则,交易方式 符合市场规则,交易价格以市场原则执行,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,不存 在损害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 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,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,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,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使用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并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,降低公司运营成本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,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,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应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8日